## 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四 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 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.5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 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的《中电电机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(公 告编号: 临2020-018)。

截至2021年4月21日,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 币总计1.48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,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。同时, 公司已将上述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